**关于开展化学学院2017年本科教学改革项目立项工作的通知**

为进一步推进和深化教育教学改革，切实提升本科教学质量，化学学院决定启动2017年本科教学改革项目立项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**立项目标**

鼓励教师针对教学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开展研究，并在实践中予以应用，努力形成一批特色突出、推广价值高的改革成果，推动本科教学从侧重“传授知识”向 “提升素质”转变、从“以教为主”向“以学为主、教学相长”转变，切实提高本科教学质量，促进学生全面发展。

**二、 项目选题范围**

A．教学内容改革的研究与实践

B．教学模式改革探索

C．教学方法和手段的改革

D. 教材建设和改革

E. 教学团队建设

F. 专业建设和改革

G. 其它

**三、申报要求**

（一）需承担本科一线教学任务不少于2年，尤其鼓励基础课教师和青年教师申报。

（二）申报人根据本通知项目选题范围，结合个人教学工作实际自拟题目。选题要真正着眼于本科教学中的具体问题，目标明确，改革点清晰，方案切实可行，具有实践推广价值。

（三）每位申报人员作为项目负责人只能申报1个项目，作为项目负责人和项目成员累计不得超过2个项目。项目负责人应对申报项目有一定的认识和了解，具有一定的前期研究基础。

**四、立项及管理**

（一）立项。经专家组论证，对符合建设要求的项目予以立项。

（二）建设周期。项目建设周期为两年。

（三）学院将根据2017年学校经费拨付总额和教师申报具体情况确定立项总数和资助额度。

（四）2019年上半年学院统一组织结题验收工作，符合结题条件的项目准予结题。项目成果要做到理论研究与实践效果相结合，重点考察项目的实践推广效果。

**五、申报材料及时间**

有意申报的教师请于2017年5月15日（下周一）下午5点前将《南开大学化学学院2017年教学改革项目申报书》（一式1份）报送学院教学办 ,电子版发至taohxy@nankai.edu.cn

联系人： 陶琳 ，电话：23508841

附件1. 南开大学化学学院2017年教学改革项目申报书

附件2. 南开大学化学学院2017年教学改革项目申报汇总表

化学学院教学办公室

 2017年5月8日